



# 今明冷空气送来降雪+降温

## 主城区最低温降至-24℃，呼兰、巴彦等降至-27℃到-29℃

本报讯(记者 陈悦)昨日,是“三九”的第一天,通常“三九”是一年当中最冷的一段时间,冰城的天气很应景,冷空气“营业”,预计10日气温将明显下降。

8日,气温较前一天明显下降,主城区不到16时许,气温已

接近-20℃。寒风刮脸,前一天穿的衣服已不够保暖。

市气象部门预计,9日气温短暂回升,主城区多云有阵雪,雪量不大,最高气温-12℃,最低气温-19℃。10日白天多云有分散性阵雪,主城区最高气温-13℃上下,最低

气温-24℃。值得注意的是,10日哈市最低气温下降明显,木兰、通河、巴彦、呼兰最低气温可能跌至-27℃到-29℃之间。

未来三天哈市气温波动频繁,哈市东部和北部夜间气温偏低,注意防寒保暖。

**天气预报**

<b>今天</b>	白天多云转阵雪 偏北风2-3级	<b>明天</b>	白天多云有阵雪 偏北风2-3级	<b>后天</b>	白天晴 西北风2-3级
-12℃ 至 -19℃		-13℃ 至 -24℃		-17℃ 至 -23℃	
夜间多云转阵雪 偏北风2-3级		夜间多云 偏北风2-3级		夜间晴 西北风2-3级	



群力音乐公园6层楼高的雪人堆好了,工程车在它面前就像玩具车。 哈报手机记者 陶滨摄

## @家长 寒假慎选校外培训机构 注意“四要”“三不要”

本报讯(记者 周雪莉)日前,记者从省教育厅获悉,为巩固我省“双减”成效,严防学科类校外培训变异反弹,避免广大家长上当受骗,省教育厅提醒家长们“黑机构”或违规变异培训有潜在的疫情防控、退费难等诸多风险隐患,要谨慎选择。

**选校外培训机构“四要”:**  
要理性看待校外培训的作用,根据孩子兴趣爱好,按需选择校外培训班。

要选择正规机构(持有《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营业执照》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证照)。

要在报名时签订《中小学校外培训服务合同》,缴费后及时向培训机构索要正规发票。

要在接受培训期间,主动监督并配合培训机构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监督培训机构配备消防安全设施、畅通消防安全通道、消除安全隐患,发现问题及时向相关部门反映。

**选校外培训机构“三不要”:**  
不要选择资质不全、违规办学的“黑班黑校”等机构,非法经营机构未经审批,缺乏有

效监管,疫情防控、安全环境、教师资质等存在一定风险隐患,一旦发生经济纠纷、安全事故,难以有效维权。

不要一次性缴纳时间跨度超3个月或60节课时的培训费用,谨防商家以“多买多送”“打折促销”等手段进行大额预收费,造成不必要损失。

不要参加境外外籍人员进行的线上培训。

### — 相关新闻 —

## 62家校外培训机构上黑名单

本报讯(记者 郑炜)市教育局公布第十二批校外培训机构黑名单,62家校外培训机构在列。

市教育局提醒广大学生和家,发现有违法违规培训行为,可通过电话或邮箱监督举报。



## 哈尔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最新提醒

2022年1月7日,广东省深圳市在对重点行业从业人员定期核酸检测时发现2例新冠病毒阳性感染者。1月8日,天津市津南区报告两人新冠病毒核酸检测初筛阳性。

为精准落实“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防控策略,有效控制和阻断新冠疫情传播风险,哈尔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特发布疫情防控提醒如下:

一、请2021年12月24日以来到过深圳市、2021年12月25日以来到过天津市津南区以及有过其他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或者与最近公布的病例行程轨迹有过交集,特别是同时间去过相同地点或乘坐过同航班、同车次的来哈返哈的所有人员,在做好个人防护的前提下,立即向所在社区(村屯)、工作单位、居住的宾馆报备,并配合执行疫情排查、核酸检测、医学观察等防控措施。

二、提醒市民近期不要前往疫情风险地区,如必须前往,务必提前向所在社区(村屯)、工作单位报备,并注意查询目的地的疫情进展及防控措施要求,自备充足的个人防护用品及必要的消毒用品,做好防护,返哈后,要按照我市相关疫情防控政策执

行。如与确诊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轨迹交集,或近期接触过上述地区相关人员,应主动向所在社区(村屯)、工作单位、居住的宾馆报备。

三、如出现发热、干咳、乏力、咽痛、嗅(味)觉减退、腹泻等症状,请勿自行服药,需佩戴口罩尽快到就近的医疗机构发热门诊排查和就诊,就诊过程中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并主动告知旅居史、接触史。

四、请广大市民充分认识当前疫情复杂形势,继续绷紧疫情防控这根弦,为建立免疫屏障积极接种新冠疫苗,特别是还没有接种新冠疫苗的人员(禁忌症除外)包括3-11岁儿童、没有完成新冠疫苗全程接种的人员、完成

全程免疫满6个月尚未进行加强免疫的人员,均要到附近接种点接种新冠疫苗;要做好个人防护,科学规范佩戴口罩,尤其是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以及在人群聚集场所活动时要佩戴口罩,乘飞机等公共交通工具时还应尽量避免接触公共用品、减少进食和饮水次数,并在日常生活中继续遵守保持安全社交距离,不扎堆、不聚集、勤洗手、常通风、少聚餐、分餐制、使用公勺公筷,咳嗽、打喷嚏时用纸巾或肘袖遮挡,进出公共场所等应积极配合体温测量、健康码(行程码)查验等卫生习惯和生活方式。

哈尔滨市疾控中心  
2022年1月8日

### 哈尔滨市及各区县(市)疾控中心咨询电话

哈尔滨市疾控中心 51012320			
道里区疾控中心	51669665	依兰县疾控中心	57222573
道外区疾控中心	57672096	巴彦县疾控中心	57502636
南岗区疾控中心	86243577	宾县疾控中心	57914255
香坊区疾控中心	55694618	方正县疾控中心	57112343
平房区疾控中心	86520920	木兰县疾控中心	57083497
阿城区疾控中心	53722510	尚志市疾控中心	53324184
松北区疾控中心	88105166	通河县疾控中心	57435030
呼兰区疾控中心	57321893	五常市疾控中心	55802434
双城区疾控中心	53163181	延寿县疾控中心	53067333

## 解决基本生活困难 这几类人可获临时救助

本报讯(记者 阴祖峰)日前,《哈尔滨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健全和完善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印发。哈市将坚持应救尽救,确保困难群众求助有门;坚持适度救助,着眼解决基本生活困难、摆脱临时困境。

**救助对象:**根据困难类型分为支出型救助对象、急难型救助对象、因灾型救助对象,以及市、区县(市)政府确定的其他特殊困难家庭或个人。

**救助方式:**对符合临时救助条件的救助对象,可采取发放救助金、实物和提供转介服务三种方式予以救助。

发放临时救助金。各区县(市)按照财政国库管理制度,将临时救助金直接支付到救助对象个人账户。必要时,也可直接发放现金。

实物救助。可通过提供衣物、食品、饮用水等生活必需

品或提供临时住所等方式予以救助。

提供转介服务。对给予临时救助金、实物救助后仍不能解决临时救助对象困难的,可分情况提供转介服务。

**救助标准:**急难型救助对象,原则上每人每次救助金额参照1-3个月的当地城乡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确定。

支出型救助对象,原则上每人每次救助金额参照1-6个月的当地城乡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确定。

因灾型救助对象,经有关部门救助后,基本生活仍有困难的,原则上按照政策规定落实救助。

